

债券代码：143924.SH

债券代码：143981.SH

债券代码：143999.SH

债券代码：136948.SH

债券代码：163943.SH

债券代码：175256.SH

债券代码：175371.SH

债券代码：175372.SH

债券代码：188123.SH

债券代码：188124.SH

债券代码：188237.SH

债券代码：188520.SH

债券代码：188519.SH

债券代码：188369.SH

债券代码：188857.SH

债券代码：188966.SH

债券代码：188967.SH

债券简称：17 建材 Y2

债券简称：18 建材 Y2

债券简称：18 建材 Y4

债券简称：18 建材 Y6

债券简称：20 建材 Y1

债券简称：20 建材 Y2

债券简称：20 建材 Y5

债券简称：20 建材 Y6

债券简称：21 建材 Y1

债券简称：21 建材 Y2

债券简称：21 建材 Y4

债券简称：21 建材 03

债券简称：21 建材 04

债券简称：21 建材 Y7

债券简称：21 建材 05

债券简称：21 建材 07

债券简称：21 建材 08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2 年 4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554号文）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7年10月13日至2017年10月1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7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7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24），品种一发行规模为3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5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6月6日至2018年6月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8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81），品种一发行规模为9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3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3，债券代码为143998；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4，债券代码为14399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5亿元，

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10月19日至2018年10月2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5，债券代码为136947；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6，债券代码为136948），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96号文）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为20建材Y1，债券代码为163943）。发行规模为10亿元，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0月16日至2020年10月1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0建材Y2，债券代码为175256）。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及品种三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2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1月4日至2020年11月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

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5，债券代码为 175371；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6，债券代码为 175372），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5 月 2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1，债券代码为 1881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2，债券代码为 188124；品种三未实际发行），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6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4，债券代码为 188237）。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7，债券代码为 188369）。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一全额回拨至品种二。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

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中 17 建材 Y1、18 建材 Y1、18 建材 Y3、18 建材 Y5 及 19 建材 Y1 已兑付，其余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803 号文）注册通过，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3，债券代码为 18852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4，债券代码为 18851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年。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5，债券代码为 188857），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3 年。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7，债券代码为 188966；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8，债券代码为 188967），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品种一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7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年。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了《内幕消息——建议水泥资产重组及建议吸收合并》公告，就公司下属子公司后续建议水泥资产重组及建议吸收合并事项进行了披露。具体公告如下：

发行人 2022 年 4 月 14 日发布了有关建议天山重组及建议宁夏重组的公告。除文义另有所指外，《内幕消息——建议水泥资产重组及建议吸收合并》公告所用词汇与有关建议天山重组及建议宁夏重组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一）建议水泥资产重组

为实现水泥业务板块整合，推动解决发行人的子公司天山水泥与宁夏建材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2022年4月15日，宁夏建材及天山水泥签订了一份合作意向书（水泥资产意向书），拟由天山水泥以现金收购宁夏建材所持水泥等相关业务子公司的控股权等资产（标的水泥资产）。该次水泥资产重组完成后，预期发行人对于标的水泥资产的间接经济权益将上升。

标的水泥资产

宁夏建材所持的标的水泥资产包括水泥等相关业务子公司的控股权等资产，该等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水泥及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骨料、固井材料等建材的生产、销售。标的水泥资产的最终范围待交易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水泥资产意向书

水泥资产意向书的主要内容概括如下：

- 1、宁夏建材拟向天山水泥出售标的水泥资产；
- 2、水泥资产意向书签署后，标的水泥资产的交易价格由双方依据经有权国资监管机关备案的评估值共同协商确定。双方应积极给予另一方以必要的配合，全力推进本次交易，并完成正式交易协议的签署；
- 3、水泥资产意向书仅为双方的初步意向协议，双方在建议水泥资产重组中的具体权利义务以及各项安排以双方最终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 4、建议水泥资产重组及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需履行双方各自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
- 5、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终止水泥资产意向书。

（二）建议吸收合并

于2022年4月15日，宁夏建材及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建信息）（发行人母公司的间接附属公司）签订了一份合作意向书（吸收合并意向书），有关宁夏建材拟通过向中建信息全体股东发行宁夏建材A股股票的方式换

股吸收合并中建信息（建议吸收合并）。建议吸收合并完成后，预计将不会导致发行人对宁夏建材的实质控制的变更。

吸收合并标的

建议吸收合并的标的公司为中建信息，其主营业务包括企业级 ICT（信息和通信）产品增值分销、云计算及数字化服务等。

吸收合并意向书

吸收合并意向书的主要内容概括如下：

1、宁夏建材拟通过向中建信息全体股东发行宁夏建材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建信息；

2、吸收合并意向书签署后，双方将就建议吸收合并的具体交易方案、换股价格、债权债务处理、员工安置、异议股东保护机制等安排进行协商；双方应积极给予另一方以必要的配合，全力推进建议吸收合并，并完成正式交易协议的签署；

3、吸收合并意向书仅为双方的初步意向协议，双方在建议吸收合并中的具体权利义务以及各项安排以双方最终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

4、建议吸收合并及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需履行双方各自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

5、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终止吸收合并意向书。

（三）相关方的基本资料

发行人为中国建筑材料行业之领军企业，主营基础建材、新材料以及工程技术服务业务板块。

天山水泥为发行人的附属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建材产品进出口业务；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石灰岩、砂岩的开采、加工及销售等。其 A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股票代码：000877）。

宁夏建材为发行人的附属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泥及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骨料、固井材料等建材的生产、销售及智慧物流。其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股票代码：600449）。

中建信息为发行人的母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的间接附属公司。其主营业务包括企业级 ICT（信息和通信）产品增值分销、云计算及数字化服务等。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34082）。

建议水泥资产重组及建议吸收合并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确定性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协商论证中。交易需经（其中包括）有权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经遵守上市规则项下适用之规定，方可正式实施。有关是否签订任何确定性合约或该等交易是否会落实或交割尚存在不确定性。发行人将适时再作进一步公告。

四、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以上事项预计不会对上述债券兑付兑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 17 建材 Y2、18 建材 Y2、18 建材 Y4、18 建材 Y6、19 建材 Y1、20 建材 Y1、20 建材 Y2、20 建材 Y5、20 建材 Y6、21 建材 Y1、21 建材 Y2、21 建材 Y4、21 建材 Y7、21 建材 03、21 建材 04、21 建材 05、21 建材 07 及 21 建材 08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

的权益。

中信证券特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5日